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顺控发展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9月23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陈海燕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列席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聘任以下人员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具体为：1. 蒋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；2. 梁伟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3. 蒋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；4. 袁慧燕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5. 张长征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6. 梁朝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；7. 方朝晖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。

1.1、审议通过《续聘蒋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.2、审议通过《续聘梁伟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1.3、审议通过《续聘蒋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.4、审议通过《续聘袁慧燕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.5、审议通过《续聘张长征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.6、审议通过《续聘梁朝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1.7、审议通过《聘任方朝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/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本次续聘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保持不变，新聘任的方朝晖先生薪酬标准为 58.64 万元/年（绩效系数为 1.0 的情况下，不含公积金），基本年薪和绩效薪酬基数比例为 4：6，自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之日起执行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8 票，反对票数为 0 票，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关联董事蒋力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刘彩苗、霍艳丽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3.1、审议通过《续聘刘彩苗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3.2、审议通过《续聘霍艳丽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续聘马智勇先生为内部审计机构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9票，反对票数为0票，弃权票数为0票。

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前，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顺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9月24日